

要求,完成《中国地震局2012年度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统计》和完成《中国地震局2012年度中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度决算报表》。

(三)积极响应部署,严格公车管理。完成中国地震局2012年度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相关数据报送工作。本着厉行节约,严控支出的原则,严格规范公务用车配置管理。

(四)规范政府采购管理。按照国家政府采购政策,严格管理政府采购活动。及时编报政府采购预算和采购计划。保障防震减灾各项重点工作的顺利开展。

(五)做好行业年度统计。组织完成防震减灾事业统计年报、科技统计等年度统计工作,统计数据质量不断提高,全面反映防震减灾事业工作进展,为推动防震减灾事业科学持续发展提供系统全面的数据。

(中国地震局发展与财务司供稿 高杨执笔)

银行业财务会计工作

2013年,银监会财务会计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密切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厉行勤俭节约,强化服务保障,各项工作稳步推进。财务资源向监管和民生倾斜、聚焦,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规范办公用房和公务用车管理,夯实财务预算和资产管理基础工作,银行业会计政策研究工作有了新的进展。截至2013年底,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151.4万亿元,比年初增加17.7万亿元,增长13.3%。不良贷款余额1.18万亿元,比年初增加1016亿元,不良贷款率1.49%,同比下降0.07个百分点,资产质量总体稳定。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1.67万亿元,比年初增加2175亿元;拨备覆盖率282.7%,同比下降12.8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2.83%,同比上升0.01个百分点,风险抵补能力充足。2013年,银行业金融机构实现税后利润1.74万亿元,同比增长15.4%;资本利润率18.5%,同比下降0.52个百分点;资产利润率1.2%,与2012年持平,利润增速趋缓。各类银行业金融机构深入推进改革,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优化业务治理体系,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加快战略和发展模式转型,广覆盖、差异化、高效率的银行业机构体系逐步形成。

一、强化财务资源有效配给,提高财务规范化水平

(一)厉行节约工作成效明显。各级机构严格控制会议费、全力压减接待费、合理安排出国费、节约使用车辆费,在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节省经费用于保障监管一线工作和改善基层民生需要。

(二)不断夯实财务基础工作。2013年,结合预算执行审计和财政检查整改工作,银监会系统进一步强化财务管理,完善内控制度,实现财务管理水平整体提升。按要求对外公开银监会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使用情况等财务信

息,社会反响平稳,有效维护了银监会遵规守纪、高效透明的社会形象。预算和决算编报工作连续第六年获得财政部评选的决算工作先进单位一等奖,获得2012~2013年度中央部门预算管理三等奖,在财政部对中央部门绩效工作考评中获得通报表扬。

(三)强化规范固定资产管理。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严控楼堂馆所建设相关政策,完成楼堂馆所情况自查工作,严格办公用房管理。充分挖掘派出机构现有业务用房潜力,依托资产置换方式解决基础设施短缺困难。突破中央投资计划项目申报瓶颈,探寻服务监管、满足新增工作职能用房需求的新路径。以公务用车专项治理工作为契机,坚持纠建并举,扩大专项治理工作成果,建立健全公务用车管理长效机制。以构建开放式综合性的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为抓手,进一步做实资产管理基础性工作,提升派出机构资产管理整体水平。

二、加强会计服务监管,提升会计制度研究水平

(一)开展银行业监管相关重点课题研究。一是开展银行抵押品估值及管理课题研究。全面研究分析我国银行抵押品普遍存在的重收轻管、价值高估、抵押权难实现、缺乏系统监管等问题,从银行、外部环境、监管3个层面提出改善银行抵押品估值及管理的政策建议,以推动提升银行押品的风险缓释功能。二是开展银行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研究。根据国务院“营改增”工作部署,银行业从2014年以后开始试点工作。为推动银行业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银监会组织开展专题研究,广泛征求商业银行意见,并向财政部税政司积极反馈相关建议。三是开展银行会计科目设置和使用情况研究。针对我国商业银行会计科目存在不一致、不可比的问题,分析研究这些问题对宏观经济管理和银行监管工作带来的不利影响,从监管、准入、提高人员素质、与财政部协调等层面提出解决问题的政策建议。

(二)开展银行业会计热点问题研究。2013年初,组织银行业会计准则研究工作组九家成员单位召开2013年工作会议,对当前热点表外业务会计、表内外理财产品会计、资产减值准备、金融工具分类与计量、合并会计报表等热点会计问题进行研究和工作部署。在此基础上开展了几项银行业会计热点问题研究。一是开展银行理财产品会计规范研究。与安永会计事务所合作对银行理财产品会计问题进行研究,分析当前理财产品会计规范存在不规范、不统一问题,研究提出统一理财产品会计核算、列报和信息披露的具体措施。二是开展银行外部审计调研。组织部分银监局对辖区内的银行机构外部审计及外部审计监管情况进行摸底,以发现当前银行机构外部审计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和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推动提升外部审计对银行监管的重要补充作用。三是参与金融会计学会课题研究。银监会撰写课题《中国商业银行动态拨备制度研究》获金融会计学会2011~2012年度重点课题一等奖。

三、不断完善银行业会计财务规范

(一)发布3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指南。组织研究

起草了远期、掉期和互换3项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操作指南,并据此发布了《银行业金融机构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分别针对目前商业银行持有的远期合约、货币掉期合约、利率掉期及交叉货币利率掉期合约,在估值方法和参数选择等方面提供操作指南,供银行业金融机构参考,以提高商业银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信息的可靠性和可比性。

(二)进一步规范银行业协会财务管理工作。开展地方银行业协会财务管理问题调研,对全国省市级银行业协会财务收支管理情况进行深入调查和实地考察,起草发布《关于加强银行业协会财务管理工作的通知》,就加强协会财务制度机制建设、严格规范收费管理、强化支出管理控制、完善内外部监督约束、理清与银监局财务往来等5个方面提出具体意见。

四、参与国际监管会计交流,提高会计研究国际水平

(一)积极参与热点会计监管问题研究。密切跟踪国际会计准则改革进展,参加巴塞尔委员会会计专家组67、68次会议关于会计准则相关监管议题的讨论;参与巴塞尔委员会(BCBS)对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金融工具减值模型、金融工具分类与计量准则的研究,参与银行外部审计监管指引的起草和修订工作。

(二)承办巴塞尔委员会会计专家组第67次会议。来自美国等23个国家、金融稳定理事会、国际清算银行的34名代表参加了会议,重点审议巴塞尔委员会对金融工具减值模型征求意见稿的反馈意见。成功承办该会议为银监会未来进一步参与国际监管会计改革奠定了良好基础。

五、协助银行业会计政策发布和实施

(一)参与财政部会计准则研究。向财政部反馈银监会对合并会计报表、公允价值会计等会计准则修订的意见和建议;参与财政部关于金融工具分类与计量、减值准备等重要国际会计准则研讨活动;联合财政部组织商业银行进行金融工具减值准则相关数据测算工作,向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反馈我国银行业的意见和建议。

(二)推动出台银行监管收费新方案。与国家发展改革委和财政部协调新一期银行监管收费政策,根据两部门要求对监管收费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实现监管收费政策基本稳定。

(三)推动XBRL在银行业实施。配合财政部推进通用分类标准在银行业的实施和应用,与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做好2013年企业会计准则通用分类标准实施工作的通知》,要求部分银行业金融机构按照通用分类标准及银行业扩展分类标准编制其2012年度XBRL格式财务报告,并按照财政部要求报送。为提升XBRL在银行和银行监管领域的应用效能,继续探索推动建设基于XBRL格式的银行业财务信息系统。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务会计部供稿)

石晓乐执笔)

证券业财务会计工作

2013年,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决策部署,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取向,着力推进改革创新,强化监管和投资者保护,维护市场平稳运行。全年共有273家上市公司再融资5332亿元;“新三板”正式投入运营,截至2013年底,共有356家公司在“新三板”挂牌,累计融资32.89亿元;扩大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试点至29个省(区、市),截至2013年底,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共接受520家中小企业发行备案,拟发行金额849.3亿元。截至2013年底,沪深两市总市值达23.91万亿元;115家证券公司总资产2.08万亿元;基金总份额3.12万亿份,期货公司资产总额(扣除客户资产)581.67亿元。证券市场总体运行平稳,功能发挥良好,为促进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做出贡献。2013年,证券业财务会计工作注重加强会计监管,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各项工作再创新局面。

一、强化财务信息披露监管,推进内控规范体系实施,逐步提升资本市场会计信息质量

(一)加强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监管,统一监管口径,推动完善会计准则。分析审阅501份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及时解决年报财务信息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制定发布1期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答,及时答复系统内来函30份,统一监管口径;拟定4项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细化并完善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要求。

(二)推动资本市场内控建设和实施工作。总结700多家主板上市公司内控实施情况,制定内控评价报告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关注会计师事务所内控审计独立性问题,稳步推进资本市场内控规范体系实施的各项工作;立足资本市场实际,向财政部反映细化会计准则、内部控制规范的建议,提高相关规定的操作性。

(三)完善与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联系机制。召开11次会计审计专业问题研讨会,对40余项会计审计问题开展研讨,并以会计监管问答的形式明确监管口径,更好地为业界提供技术支持。

二、完善制度、理顺机制,深化对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的监管工作

(一)扎实推进,加强制度建设工作。印发《会计师事务所与资产评估机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监管职责分工与协作规定》和《年报审计监管工作规程》,明确会计监管职责分工,规范年报审计监管流程;起草《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监督管理办法》等4份文件,强化对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监管;研究《证券法》中涉